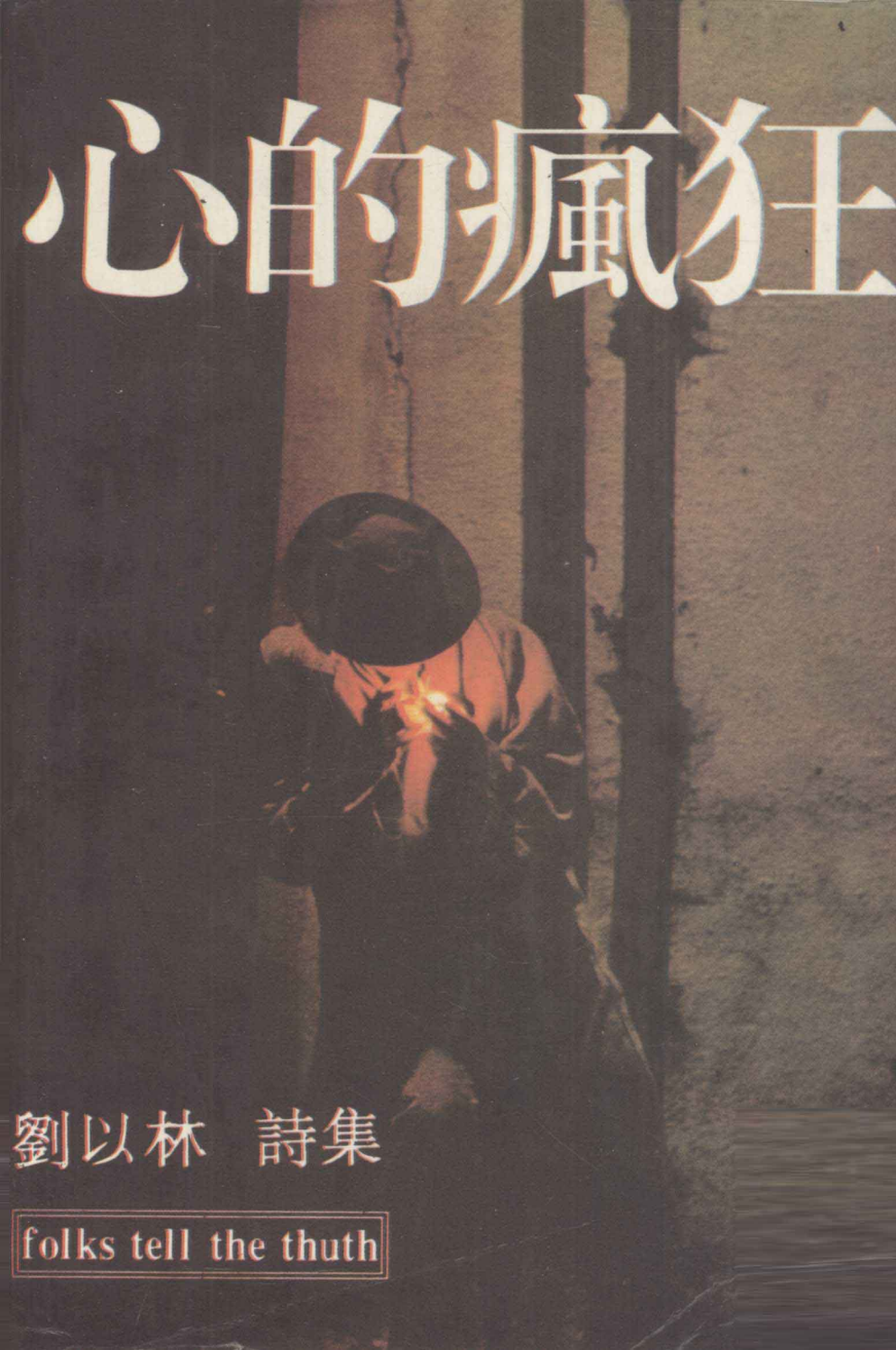


心的瘋狂



劉以林 詩集

folks tell the thuth

心的疯狂

刘以林 著

今日中国出版社

(京)新登字 132 号

心的疯狂

刘以林著

今日中国出版社出版

(北京百万庄路 24 号)

邮编:100037

各地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密云胶印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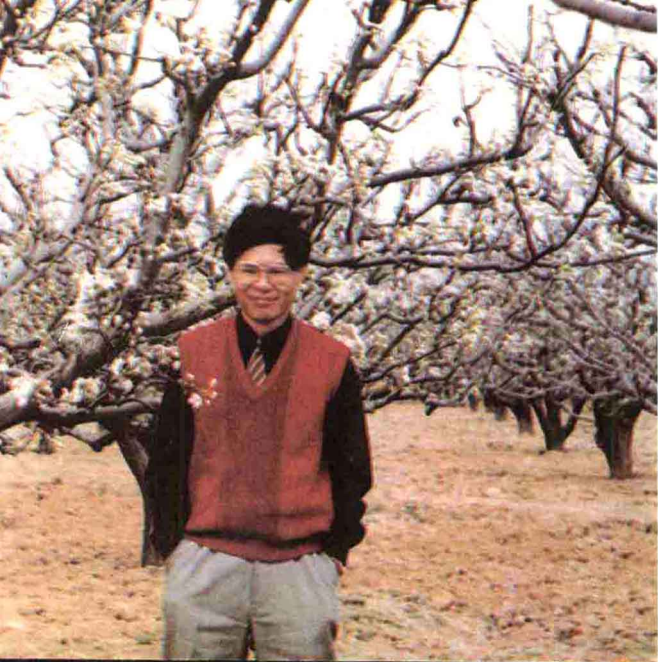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11 印张

20 万字 印数:1—5000

1994 年 1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72-0782-X/I·96

定价:12.00 元



刘以林小传

刘以林,男性,1955年12月13日生,安徽凤阳人——该县寺门口村的一株遮天盖地的银杏树可能会影响他的一生,走出该大树下渺小而伟大的生产队之后,毕业于大学中文系,嗣后在本地和外地任过官员创作员之类的“供职”,这期间务正业的同时又务副业,在文坛一角写小说《马路求爱者》、《告别大连》等等许多还有剧本文物考古什么的。1988年入北师大与鲁迅文学院合办的创作研究生班,毕业之际觉得京城象一个尘土飞扬的大工地,实乃最理想的“下海”场所,于是成了北京组稿中心的“刘法人”以及某文化公司的老总,几年主编策划了许多书,诸如《成语大辞典》、《中国改革大辞典》等等,计有数千万字,多不署真名,考虑到挥舞双桨划动商船在海中漫游存在许多灵魂中的问题,于是际会诗帝,花费三月余的清晨时光,写得《心的疯狂》,被朋友们传闻而惊奇,放置二年,遂印成册,署以真名,盖人生之魂一小小披露也(西尔朵摄影并撰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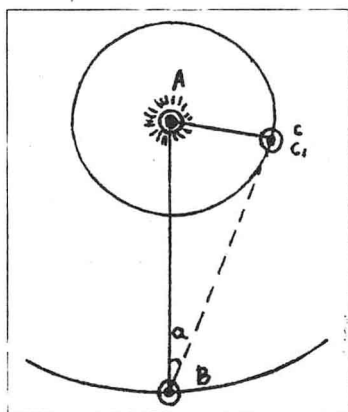
中国天才时代的尖兵

易劳夫

- 汉诗的极限
- 个人的丰富使命
- 中国的极限
- 天才时代

本诗集是铿锵的劲风，
或火焰，有如背负太阳的亮马
急驰而来。

一天早晨，诗人断定自己变成一匹亮马，诗人的亮马穿过北京和荒原，到达了世界的最边缘，在那里奔驰着，闪烁着，然后跃



起，上升，再上升，仿佛永无尽头，最后豁然下落——一如爱因斯坦两目炯炯照亮了质能关系式 $E=mc^2$ ——于是这本诗就产生了。

一种纯属天赐的元素集结。

这时候我正在美国纽约的狰狞黄昏，在一间实验里，心情理性极了，也枯燥极了，自己正成为自己专业的均速运动物体而不是自己，与诗人刘没有任何联系，更没有想到为这本充满天才情绪的诗作序，我们有如几何学上的两个点，尽管中间的直线只有唯一的一条，但须贯穿整个地球才能触到彼此的本体。然而诗人刘的越洋电话却突然来了，是关于一部美国电视动画片《鲍格斯先生》，中国中央电视台要在长达一年的时间里每周播放这部片子，诗人刘想把它制作成纸质出版物，询问其在美国的著作权情况。放下电话，我正想着这件事，电话又响了，又是操着中原地带语音的刘，他说忽然想起了一件重要的事情，要寄一些他自己写的诗给我看，“你这位专爱不务正业的才子博士，”他说，“有功夫满世界转悠去收购诗，干嘛不夸一夸或骂一骂我的诗？”放下电话我心理充满了不真实的感觉，刘会有诗吗？就我的感兴所知，刘是不写诗的，他到处走动、写字、读研究生、然后高扬那帆扎进商海，这会儿正是一位“刘总经理”，“这是集社会跃进和反文明于吾身的事情，”他不止一次地说，“商界道中有道啊，这道上的人想什么，干什么，怎么干，价值观如何，要把它搞明白，算是闻香下马，按梁山好汉精神赚钱吧，我们要把蹂躏读书人几千年的孔方大帝打倒在地！”然而，他写诗？

但，“按梁山好汉精神赚钱”和要打倒“孔方大帝”者的诗却突然来了，而且是厚厚的一本，我怀着猎奇和挑剔的情绪走进了这些诗——顷刻之间，我被一种惊异的情感攫住了，我发现自己

越过了一条单纯宁静的通道，走进了一种静谧、热情、博大、机敏浪漫和巨大的孤独之中，我的对刘的一切表面印象也顷刻间被击得粉碎，我要完全重新认识这位心境复杂的、突然闪现的、灵魂早就蹲伏在遥远境界里的人，他离我太远了，太陌生了，这位旧时的相识和突然的诗人，这位飞碟似的雄性，他在生活的真空中独具第三只眼，看见了一只凭空而来的鹊。无疑，这是当代中国为数不多的最优秀、最有才华的诗人之一。这位诗人说：

那只鹊着了火，向下栽去

我确信看见了一切而别人从未看见

（《理想全书》）

我自问：他所看见的着了火的鹊是一只什么样的鹊呢？

我们可以相信，在当今世界，已很难找到何处能避开巨变带来的新景观，巨变已深入到一切领域，通讯、电子、医疗、铸造、天文、生物等等，科学经过蒙昧和对中世纪的冲击，经由哥白尼、蔡伦、牛顿、达尔文、爱因斯坦等一千巨匠和整个人类合力的推进，已到了多分支的科学技术和其一体化的境界。我们的诗呢？也绝难孤独于世外而远离此种新景观，我们粗略地看去，就会发现东方诗象水一样流向西方，西方诗也象水一样流向东方，在这种流动中，如果你站在东西方文化的交叉点上，你就会发现亘古以来全球诗歌的最高峰是中国的唐朝。汉诗在诗歌之林中是金质的，辉煌的，其金质的传统应迎风飘扬。到宋朝，它再次有了一个银质时期，之后就象一只着了火的鹊栽了下去。后世诗人万分着急，试图使栽下去的鹊飞起来，再次金银并举，然而未能如愿。我们注意到，清末和二战以后，世界的血脉开始相通，世界诗的血脉也开始相通了，一如科学进入了多分支和一体化的境界一样，

真正的诗歌很难再有“东方”、“西方”、“法国”、“中国”、“俄罗斯”等方块式的、井田制式的、不受外界干扰的世外桃源般的领地。事实上，诗歌革新的手法确实象强劲的射线一样盖遍了整个世界，中国写诗的人也把世界所有写诗的技巧都极快地运用了一遍。在这种情形之下，汉诗就无所回避，它必须与各种皮肤各种语言的诗人所写出的诗一样，在宽阔空旷的校场上飞身上马，使尽浑身解数展示自己的武艺——如果无能，不死于对方的刀剑也要死于裁判的眼睛，绝不可能以空有的玄虚或花拳秀腿而取胜了。这就是汉诗的极限，它将公正而残酷地对待每一个诗人。

这种时候，几乎就可以说诗人刘选择此时界写诗是一种幸运（尽管可以肯定诗人刘的这种选择不可能是自觉），因为即使是把时间向前推进短短的10年，诗人刘也难免不会有试验的心境和呐喊的心境，这两种心境只要靠着勇敢的支撑就很可能获得荣誉的桂冠，然而，现在这种侥幸没有了，就一般的常识而言，人们已经知道反叛的呐喊和大胆的试验很可能代表一个人的正直和勇气却不能代表一个人的诗才。与此同时，中国因为市场之神的不可避免的到来，诗之神已被不可避免地暂时淹没了。失却了功利的动力，诗神没有选择，只能更加纯净。而且，诗人刘的人生经历已渐臻成熟，已无需用写诗来换取酬金和地位：他已与市场之神长袖共舞，已“远离大帝国的船”辞职跨海走向了另一种明确的人生，“整个家都在一条船上，只要一撑杆就自由地驶向天涯海角”，写诗成为一种内心的行为，此境中的诗神没有选择，只能更是诗神自己，诚如诗人刘所说，“好比睡足了觉你要起床因为你必须起床，烟瘾上来你抽起了烟因为你有真正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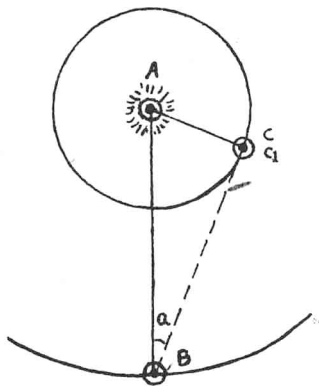
且看诗人刘的诗姿飞翔。

A、斜塔式的穿透般的感觉。那沉重的物质堆垒成锐利高耸的躯身，它必须正视地球的引力而取直角，但是不，它倾斜而亮于世，而逼入人的眸子，它锐角的取势似乎欲虎扑于地，更似乎泉姿欲飞，这就是诗人刘危险而卓越的对心灵和感觉的分割。他看到的人生普遍是“尺寸缩小而老虎在增大”，并且“穿着激昂的靴子/在山顶上喵喵，在山肚子里喵喵”。他断言“站在这里就是行走不停/等待过去和回忆将来是平等的距离”。他关心的问题是“如何把时间的灰鱼刮亮急”。在夜里他看到“无数绿鹅通过天空垂下吊球/黑夜比太阳还亮，还炫目”；在白天他看到“鲜亮的明码照短生活的尺子让人惊心/世界围中火红，牙齿都是光鸟的影子”。如果是阴雨，就“无尽的兽丝沿着老废的光线奔袭土地和房子”；如果是野火，就“轰然之间降下了太阳，啾啾！”如果李白来了，这个“字岛上的侠客”会让“神龙与太白交刃处，凤凰横飞”，如果庄子来了，这个自然箫声的唯一吹者就会使人“自脚跟而上，自梦境而上，呼吸通过寂骨远离尘河”；如果是自己，就“只用自己的黑暗照亮自己”——即使是飓风奔腾的日子也不进屋，而是“在外面站着，看斗大的石头飞守天空”——哪怕被石头砸入世界的死角，也要“向一隅疯狂地闪烁”。

在诗人刘的眼里，“一切存在的通道都是撤退的通道”，而“一个人的时候月亮通常从茶杯里升起来”，这是诗人刘对普遍的、巨大事物表现方法的独特微妙的穿插，他似乎是独运匠心、又似乎是信手拈来地用奇异的线条划出语境的辖区，毫无顾忌也毫无掩饰地把自己心灵获得的能量凝聚到诗上，然后转达给读者。在这里，不妨说起诗的“统一场论”——物理学上，爱因斯坦在其鼎盛时期曾试图以一种内在联系的方式将引力和其他物

质力统一在一起，以期对物理世界进行准确的完整的描述，此称为“统一场论”——在诗人刘的统一场论中，其心灵已抛出一万个、十万个、一百万个更多的触角，已与本体之外的其他物质力达到了统一，诗人刘的诗的世界已有一种准确自然的和谐——斜塔般的穿透式的感觉照亮了一切，以致于诗人刘只要“偶然喝一口火浆”就会“到达最后的弹性”。

B、“规则三角”的诗歌境界。在哥白尼体系中，太阳(A)到金星(C)有一个最大的角距(a)，当金星到达 C_1 时 a 角取得最大值，根据几何学原理，切线 B(地球) C_1 与轨道(设为一个圆)半径 AC 相垂直，故 $AC_1 = BA \times \sin a$ ，根据这个程式，以地球到太阳



的距离为参照，测到了金星到太阳的准确距离。以此说到诗。大约写诗的人都承认，诗(C)与物质世界(或生活)(A)是有距离的，这个距离的高度在天与地中间的那条线上，上一分则太高，下一分则太低，如果要不高不低，就要使心灵(B)发射出去的夹角(a)保持为最大

值，如何使这个值保持最大，这是划分诗人优劣高下的标准。通读诗人刘的诗，发现诗人刘在此点上理性是明晰而强大的，在现代诗的意境上，诗人刘极为注意在心灵(B)、诗(C)和物质世界(A)之间保持一个直角三角形，从而使诗始终保持在奇异、可感、完整的“三足鼎立”的情形之下，比如短短的《感冒》：

注意，这会儿我正在里面

请小心地绕着走，不要进来
否则我让一个躯体颤抖不止

一匹太阳脱落鳞甲
一棵大树东倒西歪失去了冠
一只大鸟凛冽地飞，虚弱不止

失去水分的薄亮地方
磨在不停地转动
进来或出去，舌头绕过滞涩的高山
一股气向低处散去

可以说这种诗与物质世界的距离确实在恰到好处的位置上，他描述物质的一面，或一种境界和一种感觉，是非常完整的，也是具有弹性和可感的，不是平直的而是奇异的。感冒这种具体的东西是物质世界(A)，通过诗人的心灵(B)的感觉(里面的威胁、脱落鳞甲的太阳、无冠的树、虚弱不止的大鸟和向低处散去的气)而增大与它的夹角(a)，并且在 C_1 处与诗(C)的轨迹相切，从而使诗(C)与物质世界(或生活)(A)保持了恰当的距离：真正的好诗就悬在这个切点上，否则就不是好诗。诗人刘在注视这个点时目光总是锐利的、准确的。

C、当代英雄的气质。男人的强硬精神。雄性的梟、猛狮和坚韧的长藤。通本诗里几乎不涉及爱情(这与中国任何当代诗人不同)，除此之外诗人刘的笔触到达社会、自然、历史(东方民族的传统)和个人主义(真正的个人主义是社会文明的精髓而非自私主义)等各种领域，而一切全是阳刚的色彩。写《人的自由》用语是：“在阳光沸腾的金属里/它穿着金靴长着金翅/耸动羽毛巍巍

如帝”；写奋斗者《悲愤的灯光》是：“只要有夜，这窗灯火就象金锤/持续而坚韧地敲打夜的胸膛”；写人生挺进的《寄往美国》是：“讨厌狐狸/但不要干掉狐狸”；写极为温柔的《杏》也当有声：“后园之中，一株杏突然响亮/玲珑而尖锐，一只只白蛇穿过火球/突凸在木质的风眼上，光芒四射”；写《情绪不好的时候》：“如何将一股风的脖子一弯就扭下来/面对清如女子的泉水我仍想鬼叫”；写“在铁核中冲锋的人/要捕获他纯属徒劳”。诗人刘按自己的标准选出“十大狂士”，把舜、思想家、皇帝、诗人、画家和平民并列，在诗人刘的眼里，他家乡出生的皇帝朱元璋和家乡出生的农民刘以木是同等的，他把思想家庄子排在第一位称为“灵魂之王”，把大一统皇权体制创建者秦始皇排在第二称为“百姓之王”，把大诗人李白排在第三称为“个性之王”，他按自己的心性（他自称为“暗译”）回头四望：“虚空如黑铁，狼象相亲/一高远在上，一浊重在下，万物之所祖/肉灵生长在刺丛里，月亮如鸟”，这时他是行进在远古里的雄健孤独的男人，他阳刚的心性使他阔步向前而不栽倒在地。你看着这个男人这样孤独地前进着，铁一样的孤寂在他的四周，你自然就知道了他心中诗歌是如何产生的了。

D、蹦紧的，熊熊燃烧的心境。这里随时可以看见技巧，但与诗的内部情绪比起来，外在的技巧往往显得苍白。在中国近10余年所谓“先锋”的诗里，之所以有大批软体物不能站立，原因在于诗的内部情绪空虚，它们骨头不坚，不能经得起时光的千淘万漉。按照通行的说法，诗人刘的诗当然属于“先锋”，他随意搓弄语言的时候也特别多，比如说他写《篝火》，开头的句子是：“有一个时刻，高山曾一瞬一瞬地来信/并把我的沉默录进石头，”但这种奇特的语境只能说明一种普遍的智慧，它是技巧性的，任何

具有一定文化素养和灵性的人通过钻研和模仿都可以掌握(我们常常看到一些不具现代情感的诗人写出“在门后种植鸟卵”或“一条蛇穿过了钢铁”之类生硬的东西就是如比),但紧接下去,写夜中篝火的存在是“在夜的肚子上挖一个大洞/孕养出蓝马和赤毛”,这就是诗人心灵中的熊熊篝火烧到诗上了,是独一心境中的不能模仿的。再如《公鸡》,开头写“夜深不睡的爪子攫住火焰/红冠的光辉,对我举出贵礼”,这种技巧性的处理不可能完全属于诗人刘,就如同李白写“床前明月光”一个单句一样,本身说明不了什么,要紧的是紧逼而来的心力的外泄,是望月思故乡的独有的视角,诗人刘农村生活的印迹打入了他的血液,他知道公鸡在静夜听着乾坤的流转,那感觉是“群山向东,一步一步向东/村庄向东,夏夜向东/月亮在西边降下钟声”,这种动感,就如“月落乌啼霜满天”一样,就如“夜半钟声到客船”一样,那无与伦比的动感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独自到来了,而且天地日夜流,随着动感之夜的推进,另一种更替的力量就近了,它如同“越过山峰沉沉而来的重剑/魔魔去皮,消骨,层层剥离”,鸡的生命内部的感觉使它注视着打鸣的亮点,它确切地准备打鸣了。这种独特的心境,不是通过模仿可以得到的——天让成雷,雷声独响。

E、诗人刘从事诗歌活动的时间只有三个半月(这与中国当代任何诗人不同),诚如他在本诗集第一首诗的尾部所写:“北京。夏天高仰起四足。走在它放肆的旗下,人生的亮马鬃毛灿烂,不写诗的人遇到了诗帝,诗帝说写一本诗吧,就从今天雄性的亮光里开始!”我不能认定这个事实,我能承认的只是诗人刘从事诗歌写作的时间只有三个半月,三个半月前些时候他没有写,之后的现在和将来很长时间里他也许没有写,但某个时候他突然冒出一本诗集或一串诗集,我也并不奇怪。他的心一直在诗境

里，与中国的当代诗人不一样的是，诗人刘不是先写了诗逐渐成了一个诗人，而是先是一个诗人，然后突然席卷出一川诗的。他对写诗不够虔诚（是距离感使他产生了好诗感吗），他甚至嘲笑中国当代的诗人都如同“游泳池中的渔夫”抓不到大鱼（“太白们走了/我们就又黑又瘦/成为游泳池中的渔夫”《遥对太白》），也许时代真如同游泳池真的没有大鱼可抓，但他对于做一个诗人却是达到了忠贞的极致，他从来认为个人在社会中并不是可有可无的，个人具有丰富的使命：象凤阳人刘以木矢志以女知青为妻一样（见“暗译十大狂士诗”最后一首）、象凤阳人朱元璋矢志当皇帝一样、象凤阳人刘以林突然间写一本诗一样，一个人只要坚信个人具有丰富的使命，就会在某条延伸的通道里达到极致。

诗人刘说：事物在明朗之前是奔驰的，借用佛的语境，你信佛，佛在；你不信佛，佛自在。你看见事物明朗之前的奔驰，它奔驰着；你没看见事物明朗之前的奔驰，它自奔驰着。北国秋风界，乾坤日夜行，一粒子弹射向了太阳，一颗巨型陨石落进了炎黄部落，顺着春天的气流向前走，野马也，尘埃也，生物之气相吹也，你只管高高兴兴驾好自己的马匹，不要恐惧时光的无始无终，也不要总是委屈自己而“把剑放在家里”，想干什么你就干吧，不要担心黑夜太黑自己看不见自己。“作梦胜于做事，不作梦，如何使没有亮度的夜生动起来？”

诗人刘说：读懂一片叶子就是读懂了所有的叶子。春天，或者秋天，或者夏天，看见茂盛的灌木在风的推动下不停地运行、还原和继续运行，你就要想它们为什么如此生动？为了谁？力量从哪儿来？那种神秘伟大的力量此刻如比具体，如此悠美，绵软，如比鼎盛活泼，我真的看见它们了吗？我能用另一种具体的东西

重复它们吗？我为什么要重复呢？我的祖先与我隔着遥远的距离，我也一样要成为后裔的祖先并与他们隔着遥远的距离，几千年后一个似我非我的人也要看着类似的情景而感慨，一切多么浩大，多么锐利，多么转眼即逝。再看风中灌木的眼睛，它们早已是泪水汪汪了。

诗人刘说：任何真正的诗人不要期望诗有神秘可言，一种艺术品的形式是人类智慧的一种存在，即便要造成反人类的罪恶，人世的巨大惯性也笼罩着你，你不停地调整感情和理性的轮子是可能的，但你不可能脱离存在的形式，而理解一种有存在形式的东西是并不困难的，顶多也就是时间和距离的问题，因为形式是现实的学子，人们都是现实的子弟。

诗人刘说：诗，这个孽子，这个老宗教启示狂，这个与吾先祖并肩的圣帝，它是清新的，专横的，贪婪的，它无所不在，身穿华裳或粗褐，与佛、基督、穆罕默德、庄子一起行走，它是老酒之魔，总是让我们心情燃烧，常扔给我们一种骑着红马过海的感觉。它很好！很暴虐，无与伦比！

诗人刘说：真正的诗人是入地的，或上天的，不该在庸常的生活大殿中拥有庸常职业，真正的诗人常把理性吞入胃中，而坐在情感的飞车上自视为太阳和星辰；实际的情形却又相反，诗人只是个懦动的肉体，象一千代蚂蚁中的一代，象一万个蚂蚁中的一个，他是小职员，是小官僚的马前卒，是吞金吐银的大商巨贾的铁杆儿合作伙伴，他瘦如一线却被奇怪的镜子放大如山，他自以为是，他有时象朝阳一样升起来，有时象鸟一样扎下去，就那样起伏着、澎湃着，然后枯去和沉寂。

诗人刘说：现实世界如比粗糙、赤裸、充满凶险又如比美丽，它诱惑巨大，让吾等心里想入非非日夜不宁。我们这一代人在心

理旅途上撞见了巨大的危机并且正在翻越这种危机,但进入主义和进入宗教同样是困难的,我们群体的生命力强盛四溢,受过大苦,经过换血般的磨难,是意志锐利如刀、坚实如鼎、坚挺如山的,沉积了真正杰出的因素,东方深邃的文化巨川正从我们脚下流过,其水至少已到达了我们的膝部,启航的船很快将要挂帆了,中国在这里很快就要达到极限,我们对群体和个体都充满信心,在诗或其他方面(比如说充当学者、官员、军人或商人),我们都会找到生命本身的扩张形式,并且让它灿烂,让它如斗士般雄健和少女般明媚。

在中国的极限里,我们前进。

诗人刘还说,未久前,他与环球旅居数年的中国诗人杨炼做过交谈,出过杨的一本书,里面收有杨的新诗《大海停止之外》,诗人杨在谈话中说:“在国外,诗人是什么?写诗是干什么的呀?很怪异了。”诗人杨在诗中说:“现实,再次贬低诗人的疯狂”,“一个独处悬崖的人比悬崖更象尽头”,“就是一首诗领我们返回下临无地的家/和到处被彻底拆除的一生”,诗人刘为此极为眼怪,问曰:“诗必须躲入深山修道或独自老去吗?”他说也许正因为如此,杨炼们的诗越来越难懂了吧?但据我所知,一切正是相反的,诗正象食物一样普遍于发达社会,就今日的美国纽约而言,到处就风靡着诗,光是诗歌的演示场所在纽约一市就有至少100个以上,每天晚上全市至少有几十场诗的朗诵会,甚至地铁和公共汽车上也能见到高声读诗者,美国人正在用现代传播媒介传播着诗,有线电视中有诗MTV,不少诗人灌制了诗歌磁带,甚至有的音像公司专门出品诗和语言磁带,美国的其他城市也与纽约差不多,这种诗的热闹劲儿,不足以颠翻诗人刘的“眼怪”吗?

欢迎诗人刘到西方世界来看看高鼻子们是如何在白齿红黑唇间吞诗之美味的。

与此同时，我也想起了另一位大诗人的话：“只有在作品的一切素质在读者感情上得到反映的时候，它才可以认为是最后完成了。”社会在科学的推动下正以速度的形式向前推进，人的心灵确实需要确立新的秩序的，新的秩序推动新的价值观的形成，这是诗的新的表现手法赖以萌生的基础，但是，正如任何科学的分支所形成的程式不可能违背科学整体上的规律一样，诗也总是需要秩序的，需要读者阅读上的安全感，不能只顾自己沿乌有的线子迅跑，跑得自己都不知东南西北了，何以趋向目的地？回观唐朝的诗歌圣手们，许多杰作是“唱和”的，他未从写时已想到对方如何来懂了，他们就是这样靠着侪辈们互相懂着、挑剔着、炫耀着和“不服”着而走上了顶峰。现在人们的孤独感是被奇怪的东西过分地夸大了，人是无法摆脱侪辈间的交流的，侪辈中既有秀出者，优异者，目光俱可相互洞穿，还弄玄虚干什么？

诗人们，让人懂好。

一般认为，科学进步是通过一系列的科学革命取得的，比如牛顿式的巨人，他们转动世界的革命性的智力生涯永远让后人惊叹不已。但是现在，科学革命的现象已十分罕见了，科学进步主要靠逐渐增长的方式，连续向前增长，当这个链条加长到某种程度时，就会形成一场革命。诗也一样，中国诗走出了唐宋诗的平面是因为世界上必须还有另外的好诗，但人世间的交流也随之就加快了，透明度大了，理性的激光横扫全球，你在任何地方咳嗽一声，地球背面的另一个地方都会听见，因此诗歌的进步不太可能依靠诗歌革命，而只能以一种逐渐增长的方式向前推进，